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4-044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4年12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5日

7.出席对象:

(1)在2024年12月5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4年1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1进行回避表决。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上述提案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2024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于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提案1以普通决议批准,且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公司将对所有提案的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

(3)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4年12月10日、11日9:00-11:00、15:00-17:00

3.登记地点: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楼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联系方式

电话:0596-2671029

传真:0596-2671876

联系人:林惠娟、苏选娣

联系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楼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3630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753

投票简称:漳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13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4-042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与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2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才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嘉学评估评报字[2024]8100046号),公司拟以人民币85,519,044.82元的交易对价收购城投集团持有的人才集团49%股权。

2.人才集团注册资本5亿元,收购前,城投集团持有74%股权,认缴出资3.70亿元,实缴出资139,580,920.75元;公司持有2%股权,认缴出资1,000万元已全额到资。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人才集团51%股权,人才集团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收购49%股权对应的股东权益152,574,795.72元出资义务由公司履行。

3.城投集团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漳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漳州市国资委),不存在城投集团的董事长、总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城投集团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鉴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集团)亦持有人才集团6%的股权,根据《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陈海波及关联监事张广宇、李传华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5.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而需漳州市国资部门批准,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交易方城投集团基本情况

1.工商登记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0313345900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湖滨路1号城投集团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凡沛

注册资本:200,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12月2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地整治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木材销售;林业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营业务情况:城投集团是漳州市属重点国有企业,已发展成集城市片区开发、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地产开发、建材生产贸易、环保产业、生态修复、绿色建造、城市服务等业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国有企业。

3.股东情况:漳州市国资委持有90%的股权,福建省财政厅持有10%的股权。

4.城投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87,196.05	6,833,764.35
负债总额	4,766,622.94	4,694,896.17
净资产	2,320,573.11	2,138,868.18
项 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17,089.88	2,557,004.60
营业利润	11,431.52	41,644.24
净利润	7,237.03	23,167.68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公开信息,城投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失信惩戒。

三、标的企业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0MA34RA537A

法定代表人:方泗平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20年9月28日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腾飞路382号漳州市人才大楼9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医院管理;档案整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知识产权服务;创业投资;创业空间服务;软件开发;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企业管理咨询;融资咨询服务;票据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版权代理;广告发布;园区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变更情况:2024年9月,漳州市国资委将持有的人才集团60%股权无偿划转给城投集团。

本次交易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股权转让前		本次股权转让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37,000	74%	12,500	25%
2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	25,500	51%
3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	3,000	6%	3,000	6%
4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3,000	6%	3,000	6%
5	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	4%	2,000	4%
6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	1,000	2%
7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	1,000	2%
8	漳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000	2%	1,000	2%
9	漳州市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	2%	1,000	2%
合计		50,000	100%	50,000	100%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公开信息,人才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失信惩戒。

(二)主要业务及资产情况

人才集团主要从事档案信息化管理、人才服务、教育培训等业务;旗下一家全资子公司漳州天成人才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科技)。天成科技具体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600MA8TGNMY6N

法定代表人:张靖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6月30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住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腾飞路382号人才大楼8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科技中介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知识产权服务(商标代理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创业空间服务;标准化服务;档案整理服务等。

天成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86.40	3,993.25
负债总额	975.78	1,152.59
净资产	2,710.62	2,840.65
项 目	2024年1-9月(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9.07	572.10
营业利润	-198.48	172.75
净利润	-130.03	128.70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公开信息,天成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失信惩戒。

(三)人才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编号为:容诚审字[2024]361Z0407号,人才集团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9月30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资产总额	28,728.26	28,072.52	26,875.64	26,016.31
负债总额	3,815.39	2,870.27	1,695.07	676.40
净资产	24,912.87	25,202.25	25,180.57	25,339.92
项 目	2024年1-9月(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164.27	57.29	659.78	96.19
营业利润	-280.84	-82.35	-346.30	-519.05
净利润	-212.39	-82.35	-390.35	-519.04

(四)其他说明

本次收购公司股权清晰,未设定抵押权、质押权、担保或其他他项权利,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妨碍权属转移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标的企业评估情况

(一)评估机构

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该机构符合《证券法》的规定。

(一)评估基准日

2024年9月30日

(二)评估方法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9月30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人才集团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8,072.52 万元,评估值为27,918.95万元,增值率-0.55%;总负债账面价值为2,870.27万元,评估值为2,870.27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5,202.25万元,评估值为25,048.67万元,增值率-0.61 %。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一	流动资产合计	20,012.38	20,013.74	1.36	0.01
二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0.14	7,905.21	-154.94	-1.92
2-1	债权投资				
2-2	其他债权投资				
2-3	长期应收款				
2-4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	2,816.10	-183.90	-6.13
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	投资性房地产				
2-8	固定资产	103.70	136.34	32.64	31.48
2-9	在建工程				
2-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1	油气资产				
2-12	使用权资产				
2-13	无形资	37.87	55.49	17.62	46.53
2-14	开发支出				
2-15	商誉				
2-16	长期待摊费用	823.86	827.99	4.13	0.50
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94.71	4,069.28	-25.43	-0.62
资产合计		28,072.52	27,918.95	-153.57	-0.55
三	流动负债合计	2,870.27	2,870.27	0.00	0.00
四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870.27	2,870.27	0.00	0.00
股东全部权益		25,202.25	25,048.67	-153.57	-0.61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一)转让标的

1.转让标的企业人才集团是依中国法律在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0年9月28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600MA34RA537A,注册资本50,000万元。各股东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139,580,920.75	74%
2	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6%
3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6%
4	漳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5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6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7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8	漳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9	漳州市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000,000.00	2%
合计		500,000,000.00	264,580,920.75	100%

2.甲方同意将所持有的企业49%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本协议的约定受让该等股权。上述股权未设定抵押权、质押权、担保或其他他项权利。

3.甲方转让上述股权后,其在标的企业享有的股权对应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4.甲、乙双方同意,自评估基准日2024年9月30日次日起至上述转让股权交割日当日止为过渡期,过渡期损益归甲方所有。

(二)股权转让价格

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2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本次股权转让标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评估报告编号:嘉学评估评报字[2024]8100047号),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323,155,165.23元 。甲方持有的信产集团70%股东权益价值=(信产集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信产集团股东应缴未缴出资额680,196,122.32元)*70%—甲方应缴未缴出资额431,137,285.62元,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甲方持有的信产集团70%股东权益价值为271,208,615.66元。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乙方以人民币271,208,615.66元受让甲方持有的信产集团70%股权。

(三)债权、债务处理

本次股权转让评估基准日以前发生但未纳入评估的债权、债务(含或有负债),以及因股权转让基准日前业务引发的赔偿、补偿、罚款等一切债务,由股权原持有方承担。

(四)股权价款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一致,在本协议书签订生效后十日内,乙方同意一次性付款方式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五)股权交割事项

本协议签订生效后,且乙方付清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后,甲方协助乙方完成人才集团产权交割义务及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不涉及员工安置、标的企业的员工继续履行其与标的企业签署的未到期劳动合同。

(六)股权转让相关税费的负担

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税费承担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执行。

(七)生效条款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并经甲、乙双方履行完内部决策程序及漳州市国资部门审批通过后生效。

六、涉及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情况;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问题。

七、合并范围变化导致新增关联交易的情况

信产集团及其权属公司与漳龙集团及其权属公司已签订协议且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事项,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日期	信产集团权属公司	关联方	已签订协议且正在履行合同的内容	关联交易类别	合同金额	2024年1月至2024年10月末已履行金额
1	2021.11	漳州信产智能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及安装定位终端及车辆管理系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5.32
2	2021.11-2024.06	漳州信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及权属公司	出售漳州市阳光采购网上超市的物资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1,373.88
3	2021.09-2024.01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及权属公司工会委员会	出售生日蛋糕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145.13
序号	日期	信产集团权属公司	关联方	已签订协议且正在履行合同的内容	关联交易类别	合同金额	尚未履行的金额
4	2021.09	漳州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漳龙建投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中国女排娘家”基地包括女排训练馆、体育综合训练中心等场地提供远程智能监控系统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18	10.6
序号	日期	信产集团及权属公司	关联方	已签订协议且正在履行合同的内容	关联交易类别	信产集团及权属公司出资金额	尚未出资的金额
5	2021.12	漳州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出资设立东山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其中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认缴510万元,占比51%;漳州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认缴490万元,占比49%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490	441
6	2022.09	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漳龙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漳州漳龙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信产集团、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漳州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成立广发信德(漳州芗城区)数字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产集团认缴出资额10,000万元,占比20%。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10,000	5,000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收购前已签署且正在履行的上述交易事项处于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议程序、收购后,信产集团与公司关联方新增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八、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根据漳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动漳州市国有企业结构布局优化提升,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的背景下进行的。信产集团为漳州市数字经济推进平台和发展载体,主要从事数据服务及开发、信息技术应用等业务,未来将构建发展大数据中心、城市大脑、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新型数字经济产业化业务。本次收购后,信产集团在信息化领域的项目经验与技术研发实力,将为公司的新能源、智慧水务等主业赋能,提升公司信息化及数字化水平,更好地发挥数字经济的效用,有利于公司加快向新兴产业转型升级。

本次收购,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3.信产集团资产评估报告及专项审计报告

4.《股权转让协议书》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4-041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次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23日在公司2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以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人才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为基础,交易价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会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议案。因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关联监事张广宇先生及李传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以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信产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为基础,交易价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会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4-040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1月23日在公司22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福建漳州城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2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漳州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才集团)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嘉学评估评报字[2024]8100046号),公司以人民币85,519,044.82元的交易对价收购城投集团持有的人才集团49%股权。

收购后,公司持有人才集团51%股权,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收购49%股权对应的152,574,795.72 元出资义务由公司履行。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放弃本次股权转让所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四、标的企业评估情况

(一)评估机构

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该机构符合《证券法》的规定。

(二)评估基准日

2024年9月30日

(三)评估方法

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四)评估结果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4年9月30日,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信产集团总资产账面价值为30,631.13万元,评估值为33,675.36万元,增值率9.94%;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359.84万元,评估值为1,359.84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29,271.28万元,评估值为 32,315.52万元,增值率10.40%。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一	流动资产合计	14,444.51	14,501.62	57.11	0.40
二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86.62	19,173.75	2,987.13	18.45
2-1	债权投资				
2-2	其他债权投资				
2-3	长期应收款				
2-4	长期股权投资	10,079.21	13,032.45	2,953.24	29.30
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842.86	4,842.86	0.00	0.00
2-7	投资性房地产.				
2-8	固定资产.	27.54	49.14	21.60	78.44
2-9	在建工程.				
2-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11	油气资产				
2-12	使用权资产	349.23	349.23	0.00	0.00
2-13	无形资产.	117.54	144.15	26.61	22.64
2-14	开发支出				
2-15	商誉				
2-16	长期待摊费用				
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0.25	755.92	-14.33	-1.86
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30,631.13	33,675.36	3,044.23	9.94
三	流动负债合计	811.38	811.38	0.00	0.00
四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47	548.47	0.00	0.00
负债合计		1,359.84	1,359.84	0.00	0.00
股东全部权益		29,271.28	32,315.52	3,044.23	10.40

评估增值说明: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盈余及部分固定资产的增值。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福建漳州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一)转让标的

1.转让标的企业信产集团是依中国法律在福建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20年6月3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600MA34B6HHXP,注册资本10亿元。

2.甲方同意将所持有标的企业70%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本协议的约定受让该等股权。上述股权未设定抵押权、质押权、担保或其他他项权利。

3. 甲方转让上述股权后,其在标的企业享有的股权对应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4. 甲、乙双方同意,自评估基准日2024年9月30日次日起至上述转让股权交割日当日止为过渡期,过渡期损益归甲方所有。

(二)股权转让价格

根据厦门嘉学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24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本次股权转让标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的结果(评估报告编号:嘉学评估评报字[2024]8100047号),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323,155,165.23元 。甲方持有的信产集团70%股东权益价值=(信产集团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信产集团股东应缴未缴出资额680,196,122.32元)*70%—甲方应缴未缴出资额431,137,285.62元,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甲方持有的信产集团70%股东权益价值为271,208,615.66元。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乙方以人民币271,208,615.66元受让甲方持有的信产集团70%股权。

(三)债权、债务处理

本次股权转让评估基准日以前发生但未纳入评估的债权、债务(含或有负债),以及因股权转让基准日前业务引发的赔偿、补偿、罚款等一切债务,由股权原持有方承担。

(四)股权价款支付方式

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分期付款方式向甲方支付款项,本协议书签订生效后十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第一笔股权款,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为股权转让总价款的51%,即人民币138,316,393.99元;2025年12月31日前,且信产集团已完成本协议产权交割义务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32,892,221.67元。

(五)股权交割事项

本协议签订生效后,且乙方付清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后,甲方协助乙方完成信产集团产权交割义务及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交易不涉及员工安置、标的企业的员工继续履行其与标的企业签署的未到期劳动合同。

(六)股权转让相关税费的负担

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税费承担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执行。

(七)生效条款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并经甲、乙双方履行完内部决策程序及漳州市国资部门审批通过后生效。

六、涉及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情况;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问题。

七、合并范围变化导致新增关联交易的情况

信产集团及其权属公司与漳龙集团及其权属公司已签订协议且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事项,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日期	信产集团权属公司	关联方	已签订协议且正在履行合同的内容	关联交易类别	合同金额	2024年1月至2024年10月末已履行金额
1	2021.11	漳州信产智能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及安装定位终端及车辆管理系统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5.32
2	2021.11-2024.06	漳州信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及权属公司	出售漳州市阳光采购网上超市的物资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1,373.88
3	2021.09-2024.01		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及权属公司工会委员会	出售生日蛋糕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根据实际情况结算	145.13
序号	日期	信产集团权属公司	关联方	已签订协议且正在履行合同的内容	关联交易类别	合同金额	尚未履行的金额
4	2021.09	漳州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漳龙建投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中国女排娘家”基地包括女排训练馆、体育综合训练中心等场地提供远程智能监控系统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18	10.6
序号	日期	信产集团及权属公司	关联方	已签订协议且正在履行合同的内容	关联交易类别	信产集团及权属公司出资金额	尚未出资的金额
5	2021.12	漳州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出资设立东山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其中福建东山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认缴510万元,占比51%;漳州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认缴490万元,占比49%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490	441
6	2022.09	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漳龙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漳州漳龙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信产集团、漳州金投集团有限公司、漳州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成立广发信德(漳州芗城区)数字产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产集团认缴出资额10,000万元,占比20%。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10,000	5,000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收购前已签署且正在履行的上述交易事项处于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议程序、收购后,信产集团与公司关联方新增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八、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